

## 第十题：教会中事务类的事奉

事奉成全研讨会第四阶段：学习在事奉上必备的知识 and 技能

第十题：教会中事务类的事奉

### 一、教会中两大类的事奉

#### 1.1. 恩赐有两大类

彼得说：「各人要照所得的恩赐彼此服事，作神百般恩赐的好管家」(彼前四)。这话告诉我们两件事：(1)信徒从神所得的恩赐是不同的，「百般」意指各色各样，表示有许多不同的恩赐；(2)信徒从神所得的恩赐是为着事奉的，「彼此服事」意指以「人」为事奉的对象，表示事奉的事物虽然不同，但都是为着「人」。

保罗进一步解释「百般恩赐」说：「按我们所得的恩赐，各有不同。或说预言，就当照着信心的程度说预言；或作执事，就当专一执事；或作教导的，就当专一教导；或作劝化的，就当专一劝化；施舍的，就当诚实；治理的，就当殷勤；怜悯人的，就当甘心」(罗十二 6~8)。这里所列的恩赐基本上可分为两大类：(1)事务类：执事、施舍、治理、怜悯人；(2)话语类：说预言、教导、劝化。

#### 1.2. 事奉也有两大类

保罗说：「恩赐原有分别，圣灵却是一位；职事也有分别，主却是一位」(林前十二 4~5)。这话也告诉我们两件事：(1)信徒得救以后，圣灵降临并作工在各人身上，使各人领受不同的属灵恩赐；(2)活在各人里面的主，将不同的事奉工作分配给各人去作。

基于这个缘故，「职事」的分别，是根据「恩赐」的分别而有的。换句话说，主对我们各人工作的分配，乃是根据各人从圣灵所得的恩赐。由此可见，恩赐既然有事务和话语两大类，事奉工作当然也有事务和话语两大类。

#### 1.3. 在事奉中确认自己的恩赐

但是事实上，信徒往往并非先认识自己的恩赐，然后才参与事奉的。相反的，乃是因为教会有事奉的空缺和需要，而自己又具备了那方面的专长和兴趣，所以就投入了事奉工作。而圣灵也会因应现实的需要，将我们原有的才干、兴趣、学识、技能和专长，转化成各人的恩赐。

「属灵恩赐」与「天然才干」的分别，在于圣灵的「赐给」和自己的「原有」。神的话告诉我们，主一面根据我们才干的大小，分给我们大小不同的事工(太二十五 15)；另一面又根据我们信心的大小度量，赐给我们大小不同的恩赐(罗十二 3, 5)。这就是说，我们原有的「天然才干」在事奉的过程中，因着信心的操练，被圣灵变化更新，转化成为「属灵的恩赐」；并且，信心越大，恩赐也就越大。

如此，在不知不觉中，显明了自己对某方面的事工，确实具有「功用」。当自己的功用显明的时候，也就证实了自己确实领受了某方面的恩赐。相反地，经过了一段不短的时间，仍旧显明不出自己对某方面事工的功用时，那就恐怕证实自己对那方面的事奉的确缺少恩赐。所以保罗又说：「功用也有分别，神却是一位，在众人里面运行一切的事」(林前十二 6)。各人从三一神所领受的恩赐、职事、功用，相辅相成，彼此并不冲突，因为神只有一位。

## 二、教会中事务类的事奉总论

### 2.1. 事奉工作基于需要而产生

教会中的事奉工作，乃是因应教会生活中所发生的问题和需要，自然产生的。随着教会的增长和扩大，问题和需要也必相对的增多，因此，事奉工作也就相应的增加。许多大教会的事奉分类，细分到一个地步，例如车辆的登记、驾驶和保养，是许多小教会所没有的。麻雀虽小，五脏俱全。教会无论大小，基本上可以分成下列不同的事奉工作。

### 2.2. 对「人」的事务类事奉

因「人」而有的事奉工作，包括：(1)对「工人」的支持和配搭：祷告和经济上的支持，以及工作上的分担和支援；(2)对「福音朋友」的登记和帮助：信徒的未信家属和新来的慕道朋友，个别设立登记卡，跟进并追踪，帮助他们直到相信并受浸为止；(3)对「一般信徒」的登记和探访，个别设立「信徒情况表」，轮流或按需要分别探望，并将概要情况记入情况表，以备后续和同工的跟进；(4)对「贫病信徒」的登记和接济，个别设立「贫病信徒情况表」，经过交通并仰望主的带领之后，给予实际的帮助之后，记录在案；(5)对「搬迁或出访信徒」的介绍和跟进：发给「介绍信」，由信徒随身带着，出示或转给别的教会的服事人员，以便接纳并参与擘饼聚会和事奉，甚至保持联系直到完全融入新的教会生活为止；(6)其他：例如聚会中设立幼儿专区或轮流照顾幼儿等。

### 2.3. 对「事」的事务类事奉

因「事」而有的事奉工作，包括：(1)聚会前后「膳食和爱筵」的烹煮、采购和分配；(2)聚会各项场务如：招待、登记、引导入座、安排陪坐、通报等；(3)音乐服事如：点唱诗歌、弹奏各种乐器、教导和指挥唱诗等；(4)财务服事如：数点奉献款、银行存款、签开银行支票、记账与公布账目、有关税务报表等；(5)受浸聚会的服事如：浸池清理、储放浸水、浸服和浴巾的预备、施浸和有关配搭的安排等；(6)传福音聚会的服事如：陪坐、陪谈、作见证、会后跟进等；(7)杂项服事：凡不属前述各项服事者，例如退修会的筹备和实际服事。

### 2.4. 对「物」的事务类事奉

因「物」而有的事奉工作，包括：(1)厨房设备和餐具的预备、分发和餐后清理；(2)聚会场所的清洁、整理和复原；(3)聚会桌椅和各种器材的准备、配置、清洁和保养聚会场所和器材的整洁和保养；(4)电器和电子器材的采购、维护和运作等；(5)儿童主日学和幼儿班的教学用品、玩具和零食等；(6)会所和房舍的购置、租借和维修等；(7)其他必需品和设备的服事。

## 三、对「人」的事奉应注意事项

### 3.1.对待信徒和同工

#### 3.1.1.学习主耶稣的榜样，自己谦卑，做众人的仆人

「正如人子来，不是要受人的服事，乃是要服事人；并且要舍命，作多人的赎价」(太二十 27)。主耶稣要我们学习祂的榜样，不在意地位，却专心致力于服事人；而我们最高、最大的服事，乃是『己』被钉在十字架上的服事。所以不要把自己看得太高，反倒虚己，从心里甘心乐意做众人的仆人。我们若有此存心，当然外表也就彬彬有礼，绝不摆出「官僚」的模样。

#### 3.1.2.千万不可有份于「造神运动」

自从创世以来，不仅撒但喜欢自称为神，也有不少稍具过人资质的人，喜欢受人崇拜，更有非常多的人喜欢高抬人过于圣经所记，因此在属世和教会的历史上，「造神运动」屡见不鲜。无论是崇拜人或是受人崇拜，乃是最得罪神的一件事，任何人在事奉神之际，应注意避免有份于此事。

#### 3.1.3.外貌虽有男女、老少、贫富、贵贱之分，但人格一律平等

「我的弟兄们，你们信奉我们荣耀的主耶稣基督，便不可按着外貌待人」(雅二 1)。这节圣经告诉我们：(1)对待所有的弟兄姊妹，不可因对方的外表、穿着、社会地位、教会职责等而有差别待遇；(2)任何差别待遇的行为是与我们的信仰相违背的；(3)对方无论如何年幼或卑贱，但所信的乃是荣耀的主，轻看人就是轻看荣耀的主；(4)在荣耀的主里面，每一个人都是尊贵的。

#### 3.1.4.要能设身处地，进入对方的感受、为别人着想

「与喜乐的人要同乐；与哀哭的人要同哭」(罗十二 15)。这话的意思就是要彼此同心，互相体恤，这是事奉有功效的秘诀。我们的事奉若不能达到对方的心灵里，事倍功半，收效极其有限。因为「深渊和深渊响应」(诗四十二 7)，唯有发自人心灵深处的，才能感动人的心灵。而我们若要与别人表同情，最好自我谦卑俯就，与对方站在相同的地位上，设法了解对方的经历，才能感同身受。

#### 3.1.5.尽量避免任何形式的单方面压制现象

在教会中事奉，不同于在社会上作事。社会上标榜民主、自由、公平，实际上它们成了争夺权位的借口和通路，以致形成多数压制少数、上级压制下级、强者压制弱者等种种不民主、不自由、不公平的现象。教会中只有角色的不同，并没有权位等级。认真而言，权柄是在圣灵的手中，任何人(包括牧师和长老)离了圣灵便没有权柄。教会中一切的乱象，都是强横行使权柄所造成的。

#### 3.1.6.又要避免本位主义所造成的嫉妒纷争

教会中分门别类或个人间的不和与争斗，都是「本位主义」所引发形成的。因此，在教会中的事奉，应当本着「牺牲自己，成全别人」的存心，只要是为主、为教会，都该乐观其成，给予衷心的祝福，甚至从旁协助。教会中若果人人都存着这样的心态，就怎会有「相争」的现象呢？

### 3.2.在教会中对待自己的儿女和亲人

#### 3.2.1.绝对不可偏心

宜注意不过度夸奖自己的儿女，万一自己的儿女有错(特别是牵涉到别的弟兄姊妹时)，千万不可替他们遮掩。「认错」是基督徒该有的基本态度，得罪了神时就向神认罪对付，但若得罪了人时，就要向神并向人认罪对付。「认罪」才能恢复与神并与人正常的关系。

### **3.2.2.若不能好好管理自己的家，就不配管理教会**

圣经教导我们，无论是做长老或是做执事，基本的条件是要能好好管理自己的家(提前三 4~5, 12)。

### **3.2.3.对待教会与对待家人要公私分明**

许多时候，教会中的事务，若与妻子、儿女不相干者，不要轻易透露给他们知道，以免惹事生非。

## **3.3.对待异性信徒和福音朋友**

### **3.3.1.避免和异性一男一女私下独处**

必要时宜有第三者在场，或在公众面前交谈、做事，才不致发生问题或引起别人的误会。年轻未婚弟兄姊妹彼此交往，最好取得父母亲的许可或属灵长辈的印证。

### **3.3.2.避免涉及无关事奉的私事**

彼此敬重，公私分明。万一有私事需要帮助，应当事先对有关的家人或属灵长辈清楚讲明。

## **3.4.对待不同年龄和社会阶层的人**

### **3.4.1.尽量消弭代沟**

代沟现象到处皆有，连在教会中也不能免除，通常是年轻人对年长的人敬而远之，而年长的人往往任其自然，不思改善。欲改善代沟，年长者负较大的责任，故须设法了解年轻人，移尊俯就。教会中若有阶层现象，在上者应负较大的责任。

### **3.4.2.注意不要绊倒「小子」中的一个**

「绊倒人的事是免不了的，但那绊倒人的有祸了」(太十八 7)。虽然在教会中，或有心或无意，总免不了有绊倒人的事；但若是可能，总要小心尽量避免。绊倒人或被人绊倒的主要原因，乃在于骄傲；骄傲的人，不是绊倒别人，就是被人绊倒。

## **3.5.对待贫困病弱和需要伸予援手的人**

### **3.5.1.尽量作在暗中，切莫大肆张扬**

「你施舍的时候，不要叫左手知道右手所做的；要叫你施舍的事行在暗中。你父在暗中察看，必然报答你」(太六 3~4)。帮助人的结果要让对方将感谢和荣耀归给神，而不是归给自己。

### **3.5.2.不要勉强，要作得甘心乐意**

「叫你的善行不是出于勉强，乃是出于甘心」(门 14)；「怜悯人的，就当甘心」(罗十二 8)。照顾病患、穷人、老人与孤儿、寡妇应当本着神怜悯的心肠去作，这样才不会觉得是一件苦差事，相反的，越作越觉得喜乐。

### **3.5.3.乐于接待客旅**

「不可忘记用爱心接待客旅；因为曾有接待客旅的，不知不觉就接待了天使」(来十三 2)。天使的原文字义是奉差遣的使者；凡信徒奉主名出外旅行者，都是基督的代表，我们接待他们，也就是接待天使了(参太十 40~42；廿五 40)。当初信徒所接待的对象，主要是那些为主的名出外的弟兄，藉此表示和他们一同作工(约参 7~8)；接待客旅叫我们有分于客旅所作的工，因此，我们决不可接待传异端教训的人(例如耶和華见证人、摩门教士等)，以免在他们的恶行上有分(约贰 10~11)。

## 四、对「事」的事奉应注意事项

### 4.1.关于「聚会」

#### 4.1.1.要守时

「要爱惜光阴，因为现今的世代邪恶」(弗五 16)。聚会不守时，事奉的人迟到或早退，往往浪费全体参加聚会者的时间，自己浪费五分钟，若参加聚会者一百个人，等于浪费了五百分钟。

#### 4.1.2.要守本份(各站自己的地位)

聚会中，事奉的人各有不同的任务，同为聚会的圆满进行而效力。常见领唱诗歌或作福音见证的人，喜欢短讲信息，越过了自己的本份。

#### 4.1.3.聚会之先要作好预备工作

例如：(1)整洁会场并排好座椅；(2)维护音响和各种器材正常状态，没有故障；(3)领唱诗歌者预先私下演练一遍，以便控制好时间，避免超时；(4)预备并核对节目程序单，没有被遗漏的项目；(5)各种福音单张和文宣；(6)查核各项事奉的人是否全都到场，必要时临时调动、递补。

#### 4.1.4.预防并即时处理聚会中突发状况

例如在聚会进行中突然有人跌倒受伤，备好医护箱，可以临时紧急救护，或者紧急送医。又如会场突然停电，或有不速之客突然闯入会场，引起骚动，必须及时妥善处理等。

#### 4.1.5.轮值聚会招待的人

注意：(1)聚会开始以前在门口处就位；(2)认识自己是代表教会，故仪容、服饰要端庄朴素；(3)举止、言谈大方有礼；(4)若来客提问疑难问题时，可转请相关服事的人作答；(5)首次访问本教会者，请其填写「访客(或新来圣徒)登记表」，通报司会者公开介绍；(6)访客或新来者宜安排有人陪坐。

#### 4.1.6.会后送客或有爱筵

注意：(1)会后在门口处最好有人送客，欢迎再来；(2)教会若预备爱筵，要热忱欢迎访客或新来者一同用餐；(3)爱筵切忌过度铺张，以简素可口为原则；(4)力求保持食物新鲜、食具清洁、卫生；(5)预计用餐人数，备好相应食物和食具，宁可有余而不可不足。

### 4.2.关于「财务」

#### 4.2.1.教会理财原则

仰望神感动圣徒甘心乐意奉献财物，又祷告而明白神的旨意，使所奉献的财物用得合宜，也符合奉献者的心愿。

#### 4.2.2.最好避免募捐

遇有特殊需要，例如购置会所时，可以报告给圣徒们周知，同心合意祷告，求神在圣徒们心中动工，切忌向外募捐。基督徒「对于外邦人一无所取」(约参 7)；基督教的特点是宁愿为福音付出，而不向世人收取酬报。我们更不可用赌博方式(例如玩 BINGO 或抽签得奖)来推动乐捐。

#### 4.2.3.避免强迫奉献

奉献箱宜放在距会场进口不远的角落处，让有负担的人自由奉献，而不宜效法基督教将奉献

袋在会众间传递，因为这种作法至少有两种缺点：(1)强迫会众在众目睽睽之下做出奉献；(2)不知不觉地收取不信者的钱财。

#### 4.2.4. 处理奉献款应当光明正大

圣经提到处理奉献款应当「免得有人…挑我们的不是，…留心行光明的事」(林后八 20~21)，所以要注意：(1)每次会后即时开启奉献箱，免得有人偷窃；(2)开启奉献箱时至少有两人以上在场，不可让任何一人单独开启；(3)收取的支票和现金登入账簿后，存入教会的银行户头，不可拖延；(4)开启奉献箱的人不宜担任开发支票的工作；(5)每笔奉献款和每笔支出都要明确记账，定期公布账目；(6)遵守政府规定，每年开发必要的表格给政府相关机构和有关个人。

### 五、对「物」的事奉应注意事项

#### 5.1. 物品的采购

凡教会所必需的用品和用具，最好经过一定的程序，由使用者提出采购申请，注明规格、品牌、数量等，经长老核实拨款后，由担任总务的人进行采购。

#### 5.2. 物品的保管

教会的用品和用具，由使用者或专人保管，并经常维护，以免浪费钱财。

#### 5.3. 物品的使用

该知道「物品是为供人使用」，而不是「人被物品团团转」；要做到「物尽其用」，便须做到「物流畅通」，维持物品之适量、适质与适所。

(备注：关于对人、事、物的事奉，请参阅「养成对人、事、物的良好性格」。)

—— 黄迦勒「事奉成全训练纲目」